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焦宇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杜光远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开具银行保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我公司作为每笔保函项下的被担保人，拟委托北京

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出具担保公司保函，或作为委托担保人向银行提供担保并申请开具银行保函。委托期限：2026年01月14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以我公司签订委托保证担保合同时间为准)。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因履行上述保函项下保证责任或因上述保函而产生的其他责任需对外垫付的全部款项，均构成我公司应付债务，其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对应每笔保函项下的最高担保金额及其全部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费用以及因保函开立(含续开)、修改、争议等产生的其他一切费用。

该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焦宇或被委托人王娟(身份证号码为130723198911301727)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保函事宜并签订有关合同及全部相关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